

The Great Gatsby

F. Scott Fitzgerald

The Great Gatsby

了不起的盖茨比

〔美〕斯科特·菲茨杰拉德 著

村上春树 序 邓若虚 译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了不起的盖茨比/[美]菲茨杰拉德著;邓若虚译.
—海口:南海出版公司,2012.5
ISBN 978-7-5442-5866-1

I. ①了… II. ①菲…②邓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美国—现代 IV. ①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2)第053600号

Afterword to “THE GREAT GATSBY by Scott Fitzgerald”
by Haruki Murakami
Copyright © 2006 Haruki Murakami
All rights reserved.
Originally published in Japan.
Chinese (in simplified character only)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
HARUKI MURAKAMI, Japan
through THE SAKAI AGENCY.

了不起的盖茨比

[美] 斯科特·菲茨杰拉德 著
邓若虚 译

出 版 南海出版公司 (0898)66568511
海口市海秀中路51号星华大厦五楼 邮编 570206
发 行 新经典文化有限公司
电话(010)68423599 邮箱 editor@readinglife.com
经 销 新华书店

责任编辑 刘灿灿
装帧设计 韩笑
内文制作 唐人佳悦

印 刷 北京德富泰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 850毫米×1168毫米 1/32
印 张 6.5
字 数 150千
版 次 2012年5月第1版
印 次 2012年5月第1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442-5866-1
定 价 25.00元

版权所有, 未经书面许可, 不得转载、复制、翻印, 违者必究。

新经典文化有限公司
www.readinglife.com
出品

再次献给泽尔达

那就戴上金帽子，如果可以打动她；
倘若你能跳得高，也请为她跳起来；
直到她大声喊：“亲爱的爱人，戴着金帽子、
跳得高高的爱人，我一定要拥有你！”

——托马斯·帕克·丹维里埃^①

^①菲茨杰拉德在《人间天堂》中塑造的人物。

目 录

身为翻译者，身为小说家（村上春树） 1

了不起的盖茨比 19

身为翻译者，身为小说家

村上春树

记得是在三十五岁左右吧，我夸下海口说，到了六十岁要开始翻译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。于是我下定决心，以此为目标，进行着各种练习。用一个比喻来形容，我就像将这本书小心地搁在神龛上，时不时看上几眼，以此度过我的人生。

就在东忙西忙的过程中，不知怎的，六十岁生日让人等得越来越不耐烦。我的视线日益频繁地转向神龛上那本书。终于有一天，我再也忍不住了，比原计划提前几年着手翻译这部小说。最初只是想“呃，现在开始抽空一点一点作准备就好”，可一旦开始就无法停止，结果用了比想象中还要短的时间一口气译完。或许我就像个小孩，虽然大人一再叮嘱生日之前不能打开礼物盒，可我还是等不及先把它拆开了。这种喜欢提前下手的急性子，不管到多少岁好像都不会改变。

当初，我决定等到六十岁再翻译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，有几个理由。一是，我预计（也期待）到了那个年纪，翻译的水平会有所长进。对我来说，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是一部非常重要的作品，既然要翻译，就要做到缜密细致，不留任何遗憾。二是，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已经有几个译本，我完全没有必要慌慌张张去翻译。其他更急待翻译的同时代小说还有很多。三是，我认为“翻译这么重要的一部书，最好还是到了一定年纪，不慌不忙不急不躁，就像在廊檐上摆弄盆栽一般，优哉游哉地享受这份工作”。至少对于三十多岁的我来说，六十岁是个出奇遥远的世界。

然而现实的情况是，当六十岁近在眼前，我切切实实地感受到，这不是谈论“在廊檐上摆弄盆栽”这么悠闲从容的事的时候。仔细想想，也是理所当然，迎来了六十岁生日，并不意味着突然发生了重大变化。不管好坏，这个时间点只是对我这个人的日常非戏剧性的一种延伸。因此，我觉得，也没有必要等到六十岁再开始翻译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。或许这是一种轻微的僭越，不过也是一种感觉，觉得“我已经到了可以着手翻译它的时候”。积累了一定的经验之后，作为译者我有了某种程度的——当然只是某种程度的——自信。

或许这也跟年龄有关，因为同时代的文学作品中“我无论如何都要翻译一下”的越来越少。我们这一代人有责任必须翻译的作品，或许可以说已经全部译过了。而年轻作家的作品就交由热情充沛的新一代译者们去翻译好了，我还是退回到略微远离时代现实的地方去。“有一天要用自己的笔按照自己的节奏优哉游哉地译出想要翻

译的作品”，我心里生出这般奢侈的念头。当然这不是说，我不再翻译同时代的其他作品了。而是我今后打算把“真心想翻译的”东西一部一部译出来（当然也希望能够出版）。但是我想早年的经典在我今后的翻译书目中会占较大的比重，这些都是我常年拿在手中，至今还在阅读的。当然它们多数已经有了公认的好译本，但我还是希望能亲自翻译，只要我的重译有略微的价值就满足了。

数年前，我翻译的 J. D. 塞林格的《麦田里的守望者》就是这种重译作品，这本书自然也会进入同一个系列。我没有要对前人的翻译进行批判的意思。不论哪部译作都是优秀的，通过它们，不同语种的读者才能享受到阅读小说的乐趣。如果有读者问我“如今特意推出新译本，意义在哪里”，我只能回答“这确实值得考虑”，然后陷入沉思。但是翻译《麦田里的守望者》时，我曾写过，翻译这项工作多多少少有个“鉴赏期限”。很多原创作品没有鉴赏期限，但翻译作品却不同。翻译说到底就是一种语言技术问题，而技术会从细节开始日益陈旧。即便存在不朽的名著，不朽的名译在理论上也是不存在的。不论哪部译作（当然我的翻译也不例外），随着时代的推移都会陈旧，就如同日益陈旧的辞典，虽然只是程度上的差异。我甚至想，从这种意义上说，通过翻译对原作的“加印”都有可能给作品本身带来损害。所以每个时代都有必要更新译本。至少对读者来说，有多种选择比没有要好得多。

另外，读过已经出版的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几种译本后，暂且不论翻译质量，它们和我心目中的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好像有些许（或相当）的不同。当然，我只是在描述自己对这部小说抱有的个人印象，

而非客观的——或学术的——批判或评价，我没有资格说这种伟大的话。只是那些翻译与我的感受多少存在着差异，“我心目中的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为什么会如此不同呢”，这不能不让人疑惑。身为一个读者，单纯从个人观点出发，对其他作品产生的这种感受我是不会说出来的，而正因为是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，我才胆敢直言不讳。这一点还希望各位理解。

反过来说，各位也可以这么理解，我翻译的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是在极端个人的层面上完成的。我将自己对这部小说抱有的印象明确化，尽可能用具体而明了的文脉将其轮廓、色调和结构为各位读者展现出来，这是我此次翻译的目的。译文虽符合原作，但不知为何抓不住本质、摸不着头脑，这类情况我一直极力避免。

我认为翻译基本上就是热情讲述故事的过程。当然并不是只要意思吻合就可以。如果不能将文章的意象明确传递出来，那么作者的用意也无从传达。尤其是对这部作品，我尽可能做一个热情亲切的翻译者，尽量将一个个文字集合体的内涵用日语说清楚。但是任何事物都有它的极限，我只能说我尽了全力。

上面提到过，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对我来说是一部非常重要的作品。既然如此，身为翻译者，我就有必要具体说说它究竟多么重要。

如果让我“举出迄今为止遇到的最重要的三本书”，我会不假思索地回答，那就是菲茨杰拉德的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、陀思妥耶夫斯基的《卡拉马佐夫兄弟》和雷蒙德·钱德勒的《漫长的告别》。它们都是我人生（身为读书人、身为作家的人生）中不可或缺的小说。

倘若只让我从中挑选一本，那我会毫不犹豫地选择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。如果没有与这部作品相遇，我甚至觉得自己写出来的小说会跟现在的作品完全不同（或者也许什么都不写，因为这只是纯粹的假设，自然不会有正确答案）。

总之，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就是让我如此沉迷。我从中学到很多东西，也受到很多激励。这部雅致的长篇小说，成为我作家生涯的一个目标，写作世界里的一个坐标轴。我仔仔细细反复阅读它，每个角落每个细节都不放过，许多部分几乎都能背诵下来。

听我这么说，一定会有很多人露出困惑的表情，“我读过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，可它真的像村上先生说的这样伟大吗？”那么，我不由要追问一下：“如果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算不上伟大的作品，还有其他什么作品能称得上伟大呢？”当然，我其实也能理解这类读者的心情。因为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将各种情景极其细致鲜活地描写出来，将所有情感用极其精致多样的语言表达得淋漓尽致，不逐行逐句细心阅读英文原作，是无法全面理解其精妙之处的。这一点就是根源所在。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作者斯科特·菲茨杰拉德二十八岁时文笔达到了巅峰。然而翻译成日语之后，无论是否出于译者本意，都会有很多美妙之处受到损伤。就如同上好的葡萄酒经过长途运输一样，独特的芳香和微妙的口感难免会有损失。

所以，很容易形成这样的看法：这种小说阅读原文是最佳选择。然而阅读原文又并非普通读者能够实现的。空气的微妙流动，使得相应的色调、情形和节奏每时每刻都在变化，这种自由自在、畅通无阻的美丽文体，没有相当的阅读水准的确很难体会到。从某种程

度上说，并不是懂英语就能领略到这种等级的叙事美感。

因此，说得夸张一点，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至今还没有被日本大部分读者真正正确地认识。至少，目前读者们（其中很多人从事与文学相关的职业）对它的整体评价令我感到遗憾，我不得不做出这种悲观的结论。这其中的原因恐怕很大程度上就是翻译存在着局限。

当然，也不能说我的翻译就突破了这种障碍。这部作品翻译起来究竟有多么难，我实在太了解了，所以我说不出这种狂妄的话来。我并不是突然转变态度，只是说我的翻译也相当不完善，或者说，想找缺陷的话总还是能找出几处的。我承认这一点。如此完美的英语作品，怎么可能毫无缺陷地转换成其他语言呢？但是即便如此，作为一个翻译者，作为一个小说家，我会尽我的努力和诚意寻找一条翻译之路，将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这部作品最重要、最本质的东西，尽可能有效而准确地表达出来。

希望各位理解的是，以前我做翻译时，一直提醒自己要放弃小说家的身份。无论翻译哪个文本，我都尽量消除自己的影子，就好像极力让自己成为舞台上的黑衣人。对我来说，忠实的翻译是最重要的。当然，之前我做的各种翻译，或多或少都与我的小说家背景有着关联。但那始终是一种自然而然的结果，不是刻意而为。唯独对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，我要尽可能地发挥身为小说家的有利之处，这一点我从一开始就做出了决定。这并不是过度翻译，也不是改写文字。我只是在各个关键点发挥自己身为小说家的想象力。一边想象如果我是作者会怎么写，一边将菲茨杰拉德文中容易错过的要点

一点一点挖掘出来。对那些关键的要点和美丽的枝节，尽可能精细地加以解剖。必要时，也会用较长的词句进行解释。因为在我看来，不这样的话就无法发挥出菲茨杰拉德文字的内在力量。他的文字世界里有个部分，让人想不顾一切投身其中抓住其核心。只有触及那个核心，他的文字世界才能够鲜花盛开。

说得极端一点，我是把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当成最终目标，走上翻译这条路的。所以这部作品的翻译对身为译者的我来说，既是一个结论，也是一个成就，同时又标志着我迈出飞跃性的一步。当然这终究只是我个人的想法，我个人的课题，与拿到这本书的各位读者没有任何直接关系。

对这部翻译作品，我有几点很在意，也可以说是翻译的基本方针吧。

首先，我将它定义为“现代故事”。这部作品完成于一九二四年，故事发生的时间设定在一九二二年。我翻译它的时候，离小说问世已经有八十多年，也就是说它是很多年前的故事了。但我并不想把它当成一般的经典作品。对我而言，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必须是一个发生在现代的故事。这是我此次翻译时最优先考虑的事项。所以旧式的措辞、有时代特色的修饰，我只保留下真正必要的部分，其他的尽可能删除，或者将色调调弱一级。尼克、盖茨比、黛西、乔丹和汤姆等人，就好像生活在我们身边，和我们呼吸着相同的空气，是我们同时代的人，是亲人，是朋友，是熟人，是邻居。对话在小说中究竟有多么重要，我是从这部作品里体会并学习到的。

各位在阅读时就会明白，这部小说的每一个人物都具有鲜明的形象，他们的对话也相应地各有特色，但又绝不会一成不变。每个人的行为规范贯穿始终，却又根据状况和环境、心理和视角——作为与你我一样有血有肉的人——发生着微妙的变化，与此同时，说话的方式也不断地改变。因此，他们的对话必须是活生生的，他们的每一次呼吸都必须有具体的意义。

另外，我很在意行文的节奏。斯科特·菲茨杰拉德的文章具有独特的美感和韵律，会让人联想起优秀的音乐作品。他用这种节奏驾驭着文字，就像童话故事里魔法豆的枝蔓向天空伸展一般展开他的叙述。流利的语言接连诞生，不断成长，为寻求空间流畅地在空中移动，真是一幅美丽的景色。在这种时候，逻辑和统一性偶尔也会被逼到某个角落。语言被吸入空中，多样而暧昧，存在着各种暗示、各种可能。这种表达方式为什么会突然出现在这里？作为认真的翻译者，我有时候不得不严肃地思考一下。但是读者在阅读中却几乎不会留意到这些地方。因为那无与伦比的优美文字流畅地讲述着故事。他究竟要讲述什么？读者在阅读中毫无不适、毫不迟疑地理解了一切。真正是个天才的文字家。要将这样的作品转换成日语，是一项极难的工作。

因此，我十分重视行文的节奏。我认为这是菲茨杰拉德作品的本质所在，所以我首先要将这种节奏移植到日语这片土壤中，在它周围小心翼翼地添加旋律、音响和抒情诗。与音乐相比，菲茨杰拉德的作品更加自然，更易于理解。有时他的作品需要用耳朵来聆听，需要出声地朗读。我也不清楚自己能否成功地驾驭。但总之节奏是

我翻译的一个要点，是基本方针，这一点我希望各位读者能够领悟。首先有流动的节奏，然后紧密相连的词语自然地喷涌而出。这就是我所理解的非茨杰拉德作品的美妙之处。

对于我自身和这部小说的关联，对于这项翻译工作，我好像说得略微有点多了，虽然仍觉得还是有些没说到。这些方面一说起来就没完没了，暂且先到此为止吧，下面我来讲讲斯科特·菲茨杰拉德创作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的背景，略微讲一些史实，想必也是我身为译者的一个职责。我只能简单、粗线条（而且就像亲眼所见一般）地略述一二，各位如果对详细情形感兴趣，最好还是去看看传记之类的。

一九二三年，菲茨杰拉德有了写作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的构想。第二年春，他和夫人泽尔达渡海去法国生活后，才真正开始写作该书。同年，小说完成。一九二五年四月他二十八岁时，小说在美国出版。

菲茨杰拉德一九二〇年刚出道，便给文坛带来了冲击，他一连出版了《人间天堂》（处女作）和《美丽与毁灭》两部长篇小说、《飞女郎与哲学家》和《爵士时代的故事》两本短篇小说集，成为时代的宠儿。一战以后，美国经济迎来了前所未有的繁荣，新文化日益兴盛，时代寻求着新的英雄。英俊、无畏、华丽的流行作家菲茨杰拉德作为年轻心声的代言人，正是社会需要的文学象征。而且对于站在时代前端、从旧有观念中解放出来、享受着随心所欲的物质生活的年轻女性来说，他那美丽的新婚妻子泽尔达简直就是个公主。

菲茨杰拉德过着奢侈的生活，同时拼命为大众杂志写赚钱的短篇小说。其中多数都是结局完美、没有一点邪恶的娱乐作品，也夹杂着几篇美得令人窒息的杰作。这些短篇佳作至今仍有许多读者。这位二十出头、不谙世事而且常常缺乏稳定性和自制力的青年，为什么能如此成功？这至今仍是一个谜。当然与莫扎特、舒伯特的情形一样，可以用“天才”这个词来解释一切。

虽然过着喧哗的生活，菲茨杰拉德心底却深藏着很大的野心：有一天要写一部刻画时代的杰出的长篇小说。快速创作短篇小说让他生活无虞。当时的大众杂志稿酬出奇地高，与写长篇获得版税相比，依照市场需求写畅销的短篇小说更能获得高额的经济回报。但是，没有一部沉甸甸的长篇作品，是无法作为一流作家被社会认可的，这就是当时文学界的现实——今日的情况也大致相同，只有极个别例外。菲茨杰拉德绝没有把自己当作一个轻量级的作家，他觉得只要环境允许，自己也能写出经典的长篇小说。《人间天堂》《美丽与毁灭》都是不错的长篇，评价还可以，销量也不少。但是他心中依然存有“能够写出更具深度的文学作品”的抱负与念头。

初入文坛和新婚的热闹告一段落之后，一九二二年菲茨杰拉德二十六岁时，和泽尔达远离纽约市区的喧嚣，搬到郊外长岛大颈去生活。他打算在这里平心静气地进行创作。但是，活泼爱热闹的泽尔达无法忍受安逸的郊区生活，再次过上了喧闹的日子。但实际上，对于菲茨杰拉德来说，这也不是完全无益的消耗——至少长岛夜夜笙歌的生活成为日后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的故事背景。

菲茨杰拉德属于以亲眼所见和亲身经历为基础进行创作的作家